

文泉杰◎作品

江湖渡

红袖添香超人气武侠小说

中国首部「古龙+王家卫」式新派武侠小说

唯美奇幻的武侠境界
细腻深刻的江湖传奇



文泉杰◎作品

江湖渡

華藝出版社
HUA YI PUBLISHING HOUSE

图书的版编目(CIP)数据

江湖泪/文泉杰著. —北京:华艺出版社,2006. 1

ISBN 7-80142-692-4/I·319

I. 江... II. 文...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16905 号

江湖·泪

作 者	文泉杰
策 划	慧文书坊
责任编辑	李梦洁
装帧设计	大象设计工作室
出版发行	华艺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29 号 10 层(100083)
电 话	010-82885151 82884317
邮 箱	huayip@vip.sina.com
印 刷	通州区宋庄工业开发加园区 北京朝阳印刷厂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13.75
字 数	180 千字
版 次	2006 年 1 月 第 1 版 2006 年 1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142-692-4/I·319
定 价	22.00 元

华艺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华艺版图书,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内容简介

轻凤 绝代芳华，超凡脱俗。天下第一名妓，一直在等待一个命中注定的男子，那个一去不复返的男人，未了却只有孤独陪伴着她……

独孤及 日月神剑，仗剑天涯。一直在寻找那个终生只求一败的男人，谁知却遇到了她，但那注定是不会有结局的相遇，因为他永远都在行走，注定孤身上路……

明哲 江湖皇帝，性情之人。一个不想当皇帝的皇帝，决绝地爱着一个女人，却永远得不到她的爱，眼看自己喜爱的人一一离去，他能否不再孤独……

诗诗 问世间情为何物，只叫人生死相许。一个最爱她的他，她却不能爱上他，她一生愧疚；一个她最爱的他，他也不能爱上她，她一世无奈。一个为爱而生的女人，一生注定孤独的人……

东方不败 称霸武林，一统天下。其实他何曾想要天下，他的天下只有那个他——一生只求一败的男人，为了让那个他不再孤独，他负了天下最爱他的女人，他永远不能打败他，因为自己的感情，因为自己的矛盾，他依然要守着孤独直到终结……

独孤求败 一人一雕，冠绝天下。天下第一的孤独，为了复仇，他成了天下第一的剑神，他找不到对手，没有了对手，也就注定了他绝世的孤独，也造就了另一个他一世的孤独……

江湖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	------	------	------	------	------	------

1	22	59	109	135	176	198
---	----	----	-----	-----	-----	-----

轻凤：千年等一回

独孤及：仗剑走天涯

明哲：我的帝王生涯

诗诗：问世间情为何物

东方不败：宏图霸业何时了

独孤求败：天下第一的孤独

归宿：沧海一声笑

江湖·渡

第一章 ▶ 轻风：千年等一回

里，千年等一回。

琴声寒，孤影残，灯影桨声
桃红柳绿又一年，又一年，
叶纷纷，烟雨楼内愁断肠。
未还。人未还，秋字当头，黄
长流，水长流，泪水尽头人
水茫茫。秦淮梦里痴望，泪
桨声灯影里，天苍苍，



每当金陵的日暮时分，我都会坐在秦淮河岸边的烟雨楼上，面朝静若处子的秦淮河，面对秦淮河中悠然来往的船只，一边抚琴，一边轻唱这首我自己作的词。当我的琴声和歌声一起响起的时候，秦淮河上的风轻轻地吹落我面上薄薄的胭脂，烟雨楼两边的扬花飘飘洒洒地落下来，落满我的肩头，落在灵动的琴弦上，落在冰冷的秦淮河上。一曲终了，泪湿满襟。当我抬起头来的时候，我看见秦淮河上的艄公和伫立在船头的旅客抬头仰望我的情景。一位白衣男子长叹一声，悠然远去，隐没在秦淮河苍茫的暮色之中。那位白衣男子说，“青楼女子，能有如此的歌声和琴声，百年难遇，千古难闻。”我知道，那一定是落泊不羁的文人，我再一次落下泪来。

可是他却不是我日夜魂牵梦萦的那个人，他的声音没有他的沙哑而富有磁性。他的声音绝世仅有，世间男子无论平民布衣抑或王公贵族，都无人能及。有如长河落日、大漠悲箫，亦如松涛破竹、回漩之水。我愿意用世间所有美好的词语来赞美他的声音，在金陵这个到处都是画船小舫与歌妓舞鬟，空气里弥漫着脂粉香气的靡靡之都，他的声音有如破晓的阳光，一扫金陵粉都的阴媚之气。这个突然闯入我生命的男子是我生命中的匆匆过客，然而他却一脚踏中了我内心深处最柔软的一隅，从此他再也没有从我的心中走出来。

他叫独孤及，一个超凡脱俗的名字。

我叫独孤及。当我站在烟雨楼上扶栏问他的时候，他站在楼下如潮的人群中，回过头来，一字一顿地对我说。我看见了的笑容，他的笑容每个女子看了都不免沉醉其中。

烟雨楼一年一度的绣球大会在桃红柳绿的时节旗鼓嚣然的召开。人们从四面八方涌来，挤在烟雨楼对面那条并不宽阔的街衢上，从这

头到那头，凡是能望见烟雨楼的地方都是人山人海，水泄不通。烟雨楼周遭的街坊、酒肆、贷铺的楼道上也挤满了热情高涨的看客。无论尊贵与卑贱，都在摩肩接踵、你推我搡，企图抢占绝佳的位置，翘首以盼激动人心的一刻，近距离一睹绣球小姐的国色天香与倾城之貌。

面对如此声势浩大的绣球大会，当两名青楼女子轻轻为前一任绣球小姐紫娟撩开紫色面纱的时候，紫娟望见下面如潮的人流犹如堆积在一起的蝼蚁，一股强烈的恶心感瞬间涌遍全身，在楼下人们如海啸惊雷般的呼喊声中，紫娟头昏目眩，猝然倒地。在倒地的那一瞬间，紫娟手中的大红绣球像一滩血自空中落下，落在疯狂的人群之中，落在巴掌大的空地上，竟无一人取得，然而紫娟这一倒下就再也没有起来。当烟雨楼的老板娘宣布由于绣球小姐突然晕倒而不得不取消这次绣球大会时，楼下一片哗然，怨声鼎沸，久久不能散去。

这是我第一次经历烟雨楼的绣球大会，也只有烟雨楼举办的绣球大会才会有如此的声势。烟雨楼是金陵十大青楼之首，在她身下的望月楼、凤楼，原本和烟雨楼只有一里之遥，却因为烟雨楼的存在占尽了它们的风光，终究再也无法支撑门可罗雀的惨淡经营，迁到中原富庶之地洛阳去了。

今年是我进烟雨楼的第五年，刚进烟雨楼的时候我只有十五岁，现在我已经二十岁了。像烟雨楼的每个女子一样，我对岁月的易逝没有任何伤感的情绪，我们的生活静如止水。但是，我们对衰老却感到深深的恐惧，额间眉角任何一丝若有若无的皱纹都会令我们焦虑万分。那些青春早已迟暮的半老徐娘企图用浓重的脂粉抹去岁月的沟痕，而一旦粉霜剥落，镜中那张苍老的脸只能使她们愈加伤心。烟雨楼的秋娥就是这样一位半老徐娘，秋娥曾经是红遍金陵的风月女子，而今她却只能接待最下等的客人，整日枯坐在梳妆镜前，怀抱着曾经让她耀人耳目的琵琶，望着镜中的那张脸，痴了，呆了，半天才神情恍



惚地呢喃了一句，这是我么？接着她开始哭泣，大喊大叫，摔碎了镜子，撕扯自己的头发，头发上的银钗纷纷掉在木质的地板上，发出悲怆的声响。秋娥像着了魔似的，冲出阁楼厢房，向楼下后院跑去，出了院门，到了秦淮河边，就那么干干脆脆地跳了下去，再也没有上来。

像秋娥这样死去的风月女子烟雨楼里有很多，每当我回想起五年风月生涯的如烟往事，每当忆起那些死去的姐妹的音容笑貌，我都会忍不住落下泪来，想像着迟早有一天自己也会像她们那样香销玉焚、凄惨地死去，心里就有一种隐隐的痛。但是，我时时刻刻告诉自己，既然命中注定你要走这条路，那你就好好享受这条路上的鲜花与荆棘吧。所以，在心态上我比烟雨楼任何一个女子都来得从容与淡然。

今天是我第四次经历烟雨楼的绣球大会。我是这次绣球大会的绣球小姐，我已经连任四届烟雨楼绣球大会的绣球小姐了，人们都说这是属于我的一个奇迹，以往烟雨楼任何一个女子都无法企及。我依稀记得，五年前的绣球大会，当紫娟倒下去的时候，我清楚听到下面人声鼎沸的人群当中有人呼唤我的名字，他们要我代替紫娟把绣球大会继续下去。那个时候，我进烟雨楼还不到半年，当时我正坐在阁楼厢房里绣一朵莲花，当我听见有人叫我的名字时，大号绣针就扎进了我的手指，殷红的血慢慢地渗出来汇成一滴，幽幽地滴在蓝印花布上，恰好汇成一朵血色莲花。我想，明年的这个时候，楼下的那些人应该是我疯狂了吧。不出我所料，第二年我就站在了烟雨楼上，面若桃花，笑对楼下的人山人海。

今年的阳春三月，秦淮河两岸的桃花灿烂如霞，微风吹拂，桃香十里。桃花随风飘落在秦淮河上，落花有意，流水无情，秦淮河一江春水东流去。烟雨楼后院墙角里的一棵夹竹桃已经有五年没有开花，然而在今年的春天却开出了硕大的花朵，引来成群结队的蜂蝶竞相翩然起舞。当我亲眼目睹枯木逢春这一绝世景致时，我喜极而泣。我想，这

应该是个好兆头。冥冥之中，我感觉到我期待多时的东西就要降临。

今年的绣球大会比以往任何一次都热闹，我坐在阁楼厢房里就已经嗅到了外面如钱塘潮水般喧嚣的气息。烟雨楼门前的锣鼓震天，胡笳鹤起，精彩的舞狮大会暂时平息了躁动的心，但更远的人们由于看不到舞狮大会的情景只能的耐着性子期待着最为关键的一刻到来。舞狮大会结束后，便是烟雨楼舞妓的集体表演，她们表演的是《霓裳羽衣舞》。据说《霓裳羽衣舞》异常精致，表演难度在众多舞蹈中首屈一指，金陵所有青楼也只烟雨楼才有实力演出这样的舞蹈，这也是烟雨楼生意兴隆、百年不倒的原因之一。

这是一场感官的盛宴。弦乐笙箫琵琶琴，各种乐器一一派上场，以天地为舞台，舞妓们的灵逸飘动的长袖薄裙和流光溢彩的金钗银簪交相辉映，为围观的看客表演了一场空前绝后的天舞。

然而所有这一切都只不过是為了我的出场而做的铺垫，人们最终的目的都是为了我昙花惊现的那一刹那。当舞妓们在雷鸣般的掌声中悄然隐退的时候，我知道，下一步该轮到我要出场了。当我从软榻上缓缓起身的时候，我透过紫帐珠帘又看见了那名在烟雨楼对面的秦淮客栈内独自饮酒的男子。我很惊诧，如此浩荡的人流却没有遮挡住他的身影。这是我第二次看见这个男子。第一次是在枯木逢春的那一天。

八仙桌上依然放着一把剑，我不知道在金陵这种歌舞升平、缱绻安逸之地，剑对他来说到底意味着什么。喝酒依然不用酒杯，仰起头，清冽的酒自然流入他的嘴中，却不曾见一滴酒溢出来，姿态雅然至极。他依然是一副冷然自若的神态，无论外面是如何的人声鼎沸，他依然故我，不为所动。我不知道这是不是他的伪装，因为我看不清他的面容和他的眼睛，也无法窥视他内心的波澜。所以，有那么一刻我非常



渴望他回过头来朝烟雨楼看上一眼，好让我看一看他到底长着一副怎样的容貌。可是他始终没有回过头来看上一眼，我很失望，我从来不曾见过如此超凡脱俗的男子。我对他充满了好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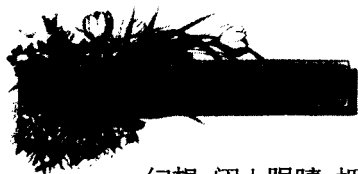
终于该我出场了。我步履轻盈，徐徐而出，当我出现在烟雨楼之上时，烟雨楼对面的整条街霎时间鸦雀无声。而此刻我内心亦波澜不惊，这样的场面我已经习惯，我似乎天生就有驾驭这种场面的能力。每当这个时候我都会想起倒在万人瞩目之下的紫绢，我想我是不会像紫绢那样的。两名女仆擢开了我的面纱，我的绝世之貌一览无遗地展现在世人面前，我微笑的眼睛里隐含了一种忧郁的风情。一盏茶之后，我头上的白纱又垂了下来，世人再也看不清我的容貌，我却能看清他们每一个人的神态。楼下又开始雷动，一半是火山，一半是冰川，看到人的眉飞色舞，兴奋不已，没看到的人捶胸顿足，抱憾终生，因为谁能预料下一次的绣球小姐还会是同样一个人呢？我看见一个人突然从人群中蹦起来，语无伦次地呼喊着我看见了，我看见了！那人疯了一般地在密不透风的人群中东撞西撞，结果被绊倒在地，不稍一刻便被涌上来的人群踩成了肉泥。这样的事情每年都有发生，我第一次目睹的时候心里很难过，仅仅为了亲眼目睹绝色女子的沉鱼落雁之貌而不惜牺牲生命，我觉得太不值。而现在我已经司空见惯了，我生若浮萍，命运未卜，又身陷囹圄，遭世人践踏，又有何能管他人闲事呢？可是我一直期待的那个人，那个在秦淮客栈独斟的男子却始终没有看我一眼，我有点沉不住气了，那个男子没有理由比我更冷静。

接下来我坐至我那架九凤紫漆琴面前，开始为众人弹奏誉满天下的悲歌——《何满子》。我冰冷的手指轻轻地触摸九凤琴的琴弦，一种尖利的疼痛滑过指间，沉睡的记忆又被唤醒，往事如昔。这架九凤紫漆琴是皇上的御赐之物，而另一架挂在我阁楼厢房墙壁上的九鸾紫漆琴属于我的孪生妹妹，也是皇上的御赐之物。如今我妹妹已人去琴

孤，每当我取下那架寂寞的九鸾琴，为其轻轻拭去上面的尘埃时，我都不禁泪流满面。我想念我的妹妹，我想念我纯洁坚贞的妹妹。我妹妹死于七尺白绫，而我凭借皇上御赐的那架九凤紫漆琴以及那首悲歌《何满子》在天子脚下获得一次重生的机会，从那个人间地狱里逃了出来。

我不知为什么要在这个类似于节日庆典的日子里弹奏如此悲伤的歌曲，这已经是我第四次在如此浩大的场面弹奏这首歌了。我不知道每年都来参加绣球大会的人会不会感到厌倦，或许他们并不在乎我的琴声，仅仅是为我的绝世容貌和身段而来。楼下的人那么多，真正能懂得我琴中悲苦的人又有几人？我沉浸在悲伤的往事当中无法自拔，曾经囚牢般的岁月，飘零的身世，人间的繁华与苍凉，尽在我指间的琴声之中，一曲终了，泪落琴弦。这时候，微风拂来，屋顶上的斑鸠倏的一声飞向空中，满城的柳絮飘落下来，我知道，那是上苍的眼泪。

楼下又是一片哗然，因为绣球大会的最后一个活动——抛绣球，就要开始了。楼下的男子谁要是有幸接住我的绣球，那么今晚的春宵一刻我就属于谁。我再一次将目光投向秦淮客栈的那个男子，他依然在饮酒，全然不顾我目光的灼烫。我想把绣球扔给他，因为在我看来他是一个超凡脱俗的男子。只是他离我太远，凭我的力气再怎么扔也扔不到他的面前。我扫视了一下楼下诸位男子，没有一个是中意的，然而他们却都摩拳擦掌，早已做好了争抢绣球的准备。我彻底失望，缓缓地举起了绣球，然而，就在我欲将绣球抛下时，那个孤独的男子终于看了我一眼。那一瞬间，四目相对，宛若惊鸿，我心醉神迷，抛绣球的手僵在了半空中。我从来没有产生过如此奇妙的感觉，那个男子的眼神流露出来的浪漫不羁的神韵与气质完全征服了我。仿佛我等了四年就是为了他的到来，但是那个男子仅仅只看了我一眼，又转过头去饮他的酒，内心的忽起忽落几乎让我崩溃，我终于不再抱任何



幻想，闭上眼睛，把绣球抛了下去。

等我睁开眼睛的时候，我看见一名白衣男子如白鹤晾翅般的疾速地掠起，踩着众人的肩头，腾空一跃，稳稳当当地接住了绣球，然后在空中回旋了片刻，飘然落地。我绝没有想到接住绣球的人竟然就是在秦淮客栈内饮酒的那个男子，我满脸诧异，恍如梦中。他果真是一个超凡脱俗的人。他捧着绣球，站在人群当中向我笑，他的笑容让我有一种窒息的感觉。

后来这惊奇的一幕被巧舌如簧的说书人娓娓描述成一个动人的传说，那个身轻如燕的男子就是传说中的主角，而我只不过是他的陪衬而已。

日暮时分，天边出现了一道美丽的彩霞，我在众人的注目之下转身离去。当他们再也看不到我的时候，他们开始把目光投向那位男子，那位男子在晚霞的映照下愈发显得气宇轩昂。众人的目光或是欣赏或是艳羡或是忌妒，当然还有仇恨，更多的人只是用市井俚语骂了几句粗鄙的话，然后悻悻地离开了。一袋烟的工夫，街衢又恢复了往日的安静，而那位男子被烟雨楼的歌妓众星捧月式地簇拥着，引进烟雨楼的厅堂。这些风月女子用含情脉脉的目光在他身上扫来扫去，言谈举止充满了轻佻、妖娆之气。

就是这样一名男子，闯进了我的生命。

后来他告诉我，他叫独孤及。一个超凡脱俗的名字，一个超凡脱俗的人。

我在烟雨楼最华丽的厅堂等待着独孤及的到来。每年的这个时候，这个人都会被烟雨楼尊为最上等的客人来礼遇，无论贵贱。因为烟雨楼的老板娘认为，这样一个人一定是有福之人，有福之人当然会给烟雨楼带来更多的福气。烟雨楼偌大一个厅堂中间放着一只齐肩深的椭圆柱形木桶，温热的水冒着氤氲之气，水面铺满了清香四溢的

桃花，这是仆人们从十里之外的万亩桃园采摘而来。我半躺在木桶里等待着独孤及的到来。

厅堂的门发出韵律般的声响，一双目光灼伤了我的肌肤。我没有抬头，但我知道来人必定是独孤及。

“你喝的是什么酒”？

当独孤及走到我面前的时候，我这样问他。我想知道是什么酒让他那么沉醉，我透过袅袅上升的氤氲之气看清了他那张英气逼人的脸，还有他那双犀利的眼睛。那双眼睛看着我的时候，我全身酥软。这个我曾经那么好奇那么期待的神奇男子此刻就站在了我的面前，他离我那么近，我甚至一伸手就可以触摸到他的手。有那么一刻，我忍不住想站起来，扑进他的怀里，然后去亲吻他的眼睛，我相信，在我与他四目相对的那一刻我就已经爱上了他。我心潮澎湃，抓了一把桃花涂抹在我的肩上，以掩饰我狂乱的心。

“很普通的酒，每家客栈都有卖的酒，烧刀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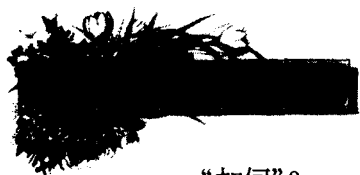
独孤及神色冷然的对我说，我期待的微笑并没有出现，他的冷静让我有点无所适从。

“你爱酒，但不近女色，是吗”？

“不。酒和女人都是我的所爱，酒必须是好酒，女人必须是好女人。”

“尝尝我为公子准备的酒吧”！

我指了指旁边紫檀木桌上那一坛百年桃花坞，那是产在秦淮河尽头桃花坞的百年佳酿，用桃花和桃汁再配合其他材料酿出来的酒，每一坛都沉酿了百年。烟雨楼每年都会有会用重金购得一坛，专门款待接住绣球的人。我没有为独孤及准备酒杯，因为我知道他喝酒不用酒杯。独孤及向前一步，抓起那坛酒，拧开酒盖，顿时酒香四溢，盖过了木桶里的桃花香，仰起头，一饮而尽，而且没有一滴酒溢出来。



“如何”？

“好酒！”

我终于看见了独孤及的笑容，那让每一个女子见了都惊心动魄的笑容。

“那么，女人呢”？

我锋芒毕露地追问独孤及。

刹那间厅堂出奇的安静，我甚至可以听到沙漏的声音。独孤及没有说话，只是用眼睛注视着我。我第一次被心仪的男子用如此深情的目光凝视，我两鬓绯红，低下头看着水中那张晃动的脸，而我的灵魂却早已出窍。独孤及向我走来，他走到木桶跟前，伸出他的右手。“起来吧，天下第一名妓。”他这样对我说，姿态依旧雅然。我无法抗拒地站了起来。他抱起了我。当他温暖宽厚的手触到我湿漉漉的身体时，我感觉我像一团浸了水的棉絮，不断萎缩。我安静地躺在他的怀里，听着他强健有力的心跳，双眼噙满了泪水回忆。

我叫轻凤，我有一个孪生妹妹，叫飞鸾。我和妹妹原本是长安皇城西侧宜春北院的梨园弟子。我出身在梨园世家。我父亲是一名伟大的乐官，他精通音律，擅长作词，吹拉弹唱无所不能。我母亲是一位舞女，她一生只会一种舞蹈，这种舞蹈的名字叫柘枝舞，是一种双人舞。我母亲和另外一位舞女合演的柘枝舞是宜春北院万千舞女无人能及的。我的父母凭着他们各自的绝技奠定了他们在宜春北院受人瞩目的位置，然而却要整日奔波于宫廷大大小小的宴乐、庆典之中，过着呕心沥血、忐忑不安的生活。

我和飞鸾刚生下来母亲就死了。母亲流了很多血，鲜红的血浸透了锦衾绣被。我生命的第一眼，就看见了从母亲身体里流出来的血，我还看见了一个伤心欲绝的男人，那就是我的父亲。由于极度恐惧，我发出了有生以来第一声尖利的啼哭，飞鸾也跟着哭了起来。刹时

间，整个宜春北院都是我和飞鸾的哭声，这种声音与以往的乐声形成了强烈的反差，震撼了每一个人的心。后来，母亲的楠木棺槨被皇上下令厚葬于长安西北角终南山山脚下，那里古木参天，香烟缭绕，念经颂佛之声不绝于耳，希望以此来超度母亲的亡灵。

我长到五岁的时候，父亲开始教我和飞鸾学柘枝舞，父亲说这是天意。五岁的我并不知道什么叫天意，我只是很听父亲的话，父亲要我学我就学。柘枝舞是母亲的绝学，是母亲聪颖天资和心血汗水的结晶，尽管旁人也略知一二，但那仅仅是皮毛，只有我母亲才通其精髓。曾经与我母亲配舞的那名宫女，在我母亲死后，尽管也有一二人勉强与其配合，但再也无法寻得与我母亲配舞那种天衣无缝灵犀相通的感觉了，于是舞技日渐衰落，最后也郁郁而终了。母亲生前的时候把她独创柘枝舞的技法、心得、有待改进之处及其它注意事项一一记录在她那本《柘枝舞笈》当中。我父亲就是凭借这本《柘枝舞笈》手把手地、耐心而慈爱地教我们姐妹俩学柘枝舞的。每当父亲翻开那本《柘枝舞笈》时，眼里都会噙满泪水。这个多情善感的男人是多么爱我的母亲，以至于有一次当皇上暗示要赏赐我父亲一名绝色宫女时，都被我父亲委婉地拒绝了。每当我看见我父亲为我母亲流泪的时候，我都会想，什么时候我也会遇到这样的一个人，像父亲爱母亲一样爱我，那我这一生也就别无他求了。

到我十二岁的时候，我和飞鸾的柘枝舞已经达到了炉火纯青的地步，并且超越了我的母亲。可是我们仍然每天都要重复千百遍枯燥无味的动作，我的厌倦之心开始滋生。我问父亲，“难道我和妹妹的一生都要练柘枝舞？”父亲沉默了一阵，然后用怜爱的目光看着我，“轻凤，来，父亲教你学琴。”于是父亲教会了我那首《何满子》，也就是后来那首感动天下人的悲歌。我发现我驾驭琴弦的天赋远远胜过舞蹈，我用七年时间学会柘枝舞，而我只用了一天的时间就学会了《何满子》。当



我弹奏《何满子》的时候，灰雀白鸽从远处飞来，栖息在宜春北院的朱檐黑瓦上，静静地聆听从我指间流泻出来的琴声。当曲尽声止的时候，灰雀白鸽发出了集体的悲鸣，然后向很远很高的天空飞去。我父亲潸然泪下，情不能已，你超越了你母亲的柘枝舞，又超越了你父亲的《何满子》，你真是父亲了不起的女儿！而我的妹妹飞鸾沉迷于柘枝舞，无心再学他艺，尽管在外人看来我和飞鸾的舞蹈别无二致，但我明白飞鸾在柘枝舞上比我更胜一筹。

也就是在这一年，我和妹妹飞鸾第一次参加了宫廷盛宴的演出。那一年，是太后六十岁寿辰。我父亲精心编排了一场声势浩大的乐舞献给太后，而我和飞鸾表演的柘枝舞就是这场乐舞的开篇之作。在宫中的一个露天广场，摆满了 500 盆莲花，每 100 盆莲花摆成一个“S”形，分别置于东南西北中五个方位。我和飞鸾就在这样一个华丽的舞台上展现我们的绝技。起舞的时候，我和飞鸾分别立于中间那个“S”的上下两方，头挨着头，各自的珠冠恰好吻合成莲花花蕊，然后我们的四条腿分别弯曲成四片莲花花瓣，于是一朵巨大的人形莲花惊现于众人眼中。一开始我们就赢得了满场喝彩。接下来我和飞鸾在莲花中轻舞飞扬，身上的丝带幻化成千万种奇妙的景象，有时似一阵飘渺的烟雾，有时又宛若一条条飞龙，让人叹为观止。舞蹈持续了一个时辰，最后仍以人形莲花结束。暴风骤雨般的掌声蜂涌而来，我倒立的头仍然可以看见太后灿烂无比的笑容。我知道，我们成功了。

太后把我和飞鸾招至跟前，对身边的宫女耳语了几句，然后柔声问我。

“你叫什么名字？”

”“轻凤。”

“你呢？”太后又问我妹妹。

“飞鸾。”